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广发成长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

广发成长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主代码：162717）由广发再融资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广发再融资主题混合（LOF）”）转型而来。广发再融资主题混合（LOF）自 2022 年 11 月 25 日终止上市并正式转型，原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场内基金份额，将统一转登记至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开立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上。基金份额持有人需根据本指引对其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和重新登记，此过程即为“确权”。确权完成后，基金持有人方可在场外对相关基金份额进行赎回及其他交易。

正式转型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持有的广发再融资主题混合（LOF）基金份额已转为本基金基金份额。本基金将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详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广发成长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将自 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确权业务，办理流程如下：

#### 一、确权对象：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全体广发再融资主题混合（LOF）场内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 二、确权时间：

基金管理人自 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每个工作日 9：30-15：00 为投资者办理确权业务，15：00 以后提交的确权申请按下一工作日的申请处理。

#### 三、确权受理机构：

##### （一）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3 号保利国际广场东裙楼 4 楼（客服中心）

邮政编码：510308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网址：www.gffunds.com.cn

客服邮箱：services@gffunds.com.cn

申请确权的投资者必须首先在本公司直销机构或其他本基金场外销售机构办理开放式基金账户（中登深圳TA账户）注册手续。

基金管理人可增加或调整本基金确权业务的受理机构，并及时公告。需要确权的投资者应先在确权受理机构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指引以受理机构为准。

#### 四、确权流程：

确权遵从谨慎原则，如果投资者不按照本流程办理相关手续或者虽按照本流程办理了相关手续但其身份仍不能核实的，则基金管理人不予确认。

##### 1. 投资者向受理机构提交确权申请资料：

###### （1）个人投资者：

a. 投资者本人签名的有效身份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备注“确权”，需与场内购买本基金所用证件一致）；

b. 投资者本人签名的原交易所场内交易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c. 投资者本人签名的银行卡正反面复印件；

d. 填妥并签字或盖章的《开放式基金确权交易业务申请表》（申请表请见附件）；

###### （2）机构投资者：

a. 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有效证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社会信用代码证等，需与场内购买本基金所用证件一致，并备注“确权”)；

b. 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原交易所场内交易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c.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复印件；

d.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e. 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的《开放式基金确权交易业务申请表》（申请表请见附件）；

注：（1）以上资料提供的原件和复印件须保证内容清晰、无误。

（2）投资者须将确权申请表及上述资料邮件发送至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邮箱：services@gffunds.com.cn，客服专线：95105828 或 020-83936999），并在发送邮件后两日内将确权申请表原件寄至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邮寄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3 号保利国际广场东裙楼 4 楼（客服中心），邮政编码：510308）。

（3）投资者也可以持上述资料的原件直接到基金管理人处办理。

2. 基金管理人收到投资者提交的确权申请资料原件进行审核后，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投资者场内份额登记信息，为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办理确权，确权成功后，投资者重新登记确认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转登记至其开立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上。基金管理人收到投资者申请资料原件，即认为此申请是投资者真实意思的表示，若因投资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确权无法完成，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确权遵从谨慎原则，如投资者身份不能被核实，则不予确认。

3. 受理机构对确权申请的受理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接受了确权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 T 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确权申请，登记机构将于 T+1 个工作日就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于 T+2 个工作日起到办理确权所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所在销售机构，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客户服务中心进行确权确认结果查询，成功确权的基金份额可通过该销售机构办理赎回和其他相关业务。确权失败的申请，持有人需重新办理确权申请。

4. 自本基金场内份额转登记至基金管理人开立的确权专用账户起，在投资者办理确权登记之前，如本基金进行收益分配，则未办理确权手续的基金份额及其相应的权益份额，将以分红再投资方式进行处理，分红后的基金份额将继续托管在确权专用账户，直至投资者办理确权登记。分红期间暂不办理确权业务。

5. 基金管理人收到具有投资者本人签名或盖有预留印鉴的邮件申请，即认为此申请是投资者真实意思的表示，并据此为投资者办理确权登记。基金管理人不对该签名或印鉴是否真实及是否为投资者真实意思表示承担法律责任。若因投资

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确权无法完成，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收到投资者多次递交确权申请的邮件时，以最后一次所收到的填写真实、完整、准确的确权申请邮件为准。

#### 五、重要提示

投资者如需要查询原广发再融资主题混合（LOF）退市前的持有份额数量，可以到日常办理份额托管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或拨打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在电话核对投资者证券账号和身份证件编号后进行查询。

#### 六、其他

本确权登记指引的最终解释权归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http://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 附件：开放式基金确权交易业务申请表

特别提示：请您于填写此申请表前仔细阅读所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文件及本表附属条款，请用黑色或蓝色钢笔或签字笔清晰填写，如有选择项，请在□内划√，任何涂改请加盖公章或签字证明。

## 1. 开放式基金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_\_\_\_\_

证件类型：身份证 营业执照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有效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或 长期

中登基金账号：98□□□□□□□□□□

## 2. 投资者的交易账户信息

销售机构：\_\_\_\_\_

交易账号：\_\_\_\_\_

## 3. 需确权基金份额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再融资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A类，基金代码：162717

原深圳证券账号：\_\_\_\_\_

份额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份
大写										
小写										

## 4. 您的联系方式（个人投资者填写）

座机号码：（区号）\_\_\_\_\_ - \_\_\_\_\_

手机号码：\_\_\_\_\_

## 5. 机构经办人信息（机构投资者填写）

经办人姓名：\_\_\_\_\_ 经办人证件号码：\_\_\_\_\_

经办人证件类型：身份证 营业执照 其他：\_\_\_\_\_

经办人证件有效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或 长期

手机号码：\_\_\_\_\_ 座机号码：（区号）\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 6. 个人投资者声明及签章

本人保证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并对其承担责任。并仔细阅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最新公开说明书，并接受本申请表单所附条款。

投资者签名/盖章：

实际控制人/代理人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7. 机构投资者声明及签章

本机构保证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并对其承担责任。并仔细阅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最新公开说明书，并接受本申请表单所附条款。

指定授权经办人签名：

机构投资者盖章：（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风险声明

1. 本基金管理人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均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但是中国证监会对该基金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该基金的价值和市场前景做出实际性判断和保证，也不表明投资该基金没有风险。

2. 本基金管理人恪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对所管理的基金收益性做出任何承诺。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以往的业绩表现并不能说明基金的未来业绩，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填表须知

1. 请投资者在填写前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业务规则以及其他基金条款等文件。

2. 我司直销机构对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对该申请的确认，最终结果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